

海事處佈告第 30 / 2023 號

(海上工業安全)

貨櫃裝載作業期間發生致命海上工業意外

事故

一艘在中國登記並從事內河貿易的集裝箱船（*集裝箱船*）於昂船洲昂運路近岸水域進行貨櫃裝載作業，其間發生一宗致命海上工業意外。*集裝箱船*完成卸櫃作業後，移泊至一艘躉船（*躉船*）進行貨櫃裝載作業。*躉船*上的起重機操作員利用起重機將岸上的貨櫃吊起，並裝載於*集裝箱船*的貨艙內。*集裝箱船*在進行第三層貨櫃裝載作業時，船長正嘗試解開靠近起居艙方向的掛鉤，卻不慎墮入貨艙艙底。業務員和水手聽到二管輪求助後立刻前往救援，而水警、消防處及海事處人員在接到岸上工作人員報警後，亦先後抵達意外現場救援。船長隨後被送往醫院救治，但不幸於當日在醫院證實死亡。

2. 調查發現，*集裝箱船*沒有按照《工作守則－本地船隻船上貨櫃處理》（《*工作守則*》）的要求和建議，訂立貨櫃裝載作業的安全工作制度和安全工作程序，以便對貨櫃裝載作業進行風險評估，從而及早識別下墜風險；以及沒有遵守《商船(本地船隻)(工程)規例》（《*工程規例*》）的規定，*集裝箱船*部分船員在進行貨櫃裝載作業時並未持有有效的貨物處理基礎安全訓練證書。

3. 調查亦發現，*集裝箱船*公司及船員對高空工作的安全意識不足；以及船員亦未有按照*集裝箱船*《安全裝載手冊》的要求進行貨櫃裝載作業。

汲取教訓

4. 為避免日後再次發生類似事故，船東、船長及躉船的工程負責人在進行貨櫃裝載作業時，應遵循《工程規例》的規定，確保作業人員持有有效的貨物處理基礎安全訓練證書；遵循《工作守則》的要求，訂立貨櫃裝載作業的安全工作制度和安全工作程序，以便對貨櫃裝載作業進行風險評估，從而及早識別下墜風險；加強公司及船員對高空工作的安全意識；以及按照船舶《安全裝載手冊》的要求，進行貨櫃裝載作業。

海事處處長袁小惠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

2023年2月13日

檔號：L/M No. 2/2023 in MAI/P 903/002-2022